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0331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1-2
二、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1-2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0331号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重装公司）编制的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是兰石重装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材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说明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

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兰石重装公司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兰石重装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兰石重装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海英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苍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661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4,789,272.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5.22元。截至2021年12月9日，公司实际已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4,789,272.00股，募集资金总额1,329,999,999.84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30,09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299,909,999.84元，已由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存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扣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99,538,439.9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852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根据《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以及2021年1月11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件
1	盘锦浩业360万吨/年重油加氢EPC项目	115,000.00	32,000.00	盘县行备（2019）148号
2	宣东能源50万吨/年危废煤焦油提质改造EPC项目	120,000.00	28,000.00	伊发改产业备[2020]32号
3	重型承压装备生产和管理智能化新模式建设项目	34,954.00	34,000.00	新经审备（2020）147号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39,000.00	39,000.00	
	合计	308,954.00	133,000.00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若已使用自筹资金进行了部分相关项目的投资，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用于替换相关自筹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所需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 252,387,482.02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以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资金	拟置换资金
1	盘锦浩业 360 万吨/年重油加氢 EPC 项目	223,189,113.12	223,189,113.12
2	重型承压装备生产和管理智能化新模式建设项目	29,198,368.90	29,198,368.90
	合计	252,387,482.02	252,387,482.02

四、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合计人民币 30,367,243.91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自筹资金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 471,698.11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不含税金额	自筹资金支付金额	拟置换资金
1	承销及保荐费	28,858,491.00	471,698.11	471,698.11
2	审计及验资费	754,716.98		
3	律师费	188,679.25		
4	证券登记费	240,367.24		
5	印花税	324,989.44		
	合计	30,367,243.91	471,698.11	471,698.11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306761930K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验证企业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306761930K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306761930K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等事务,出具审计报告;代理企业申请破产并管理破产财产;担任企业的法律顾问,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9年 03月 19日



会 计 师 执 业 证 书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 织 形 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 十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张海英
女

1971年02月15日

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622225197102150067

20225190215006



姓名: 张海英
证书编号: 620100020058

62010002005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甘肃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0 03 16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有效期满前, 请及时办理续期注册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850020001029



2003年12月1日补发证书。
2004年10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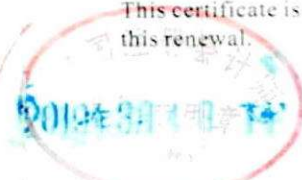


姓名	樊荏
Full name	樊荏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05月06日
Date of birth	1985年05月06日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甘肃分所
Working unit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甘肃分所
身份证号码	622223198505060316
Identity card No.	6222231985050603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30139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甘肃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04月25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